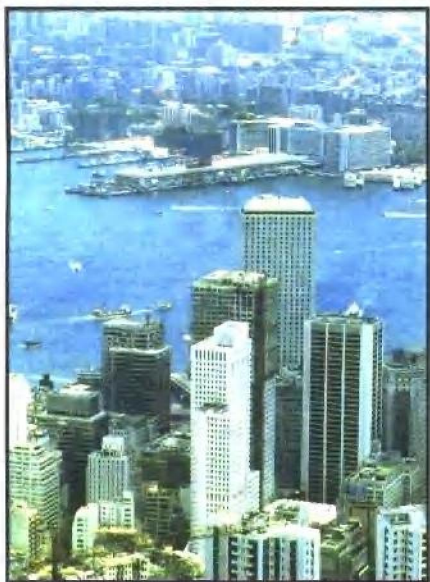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

理论与实务

GUFENGONGSI LILUN YU SHIWU

孙 智 主编



山西经济出版社

书 名: 股份公司理论与实务

作 者: 孙 智 主编
出 版 者: 山西经济出版社(太原市并州北路 69 号·
邮编:030001·电话:4044102)
发 行 者: 山西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山西省统计局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1.375
字 数: 278 千字
印 数: 0001—3000 册
版 次: 1998 年 2 月第 2 版 199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36—138—3/F·134
定 价: 16.80 元

责任编辑: 王宏伟 复 审: 郝建军 终 审: 侯新院

《股份公司理论与实务》编委

顾 问 郭鸥一

主 编 孙 智

副主编 王生平 梁建平

编 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生平 孙 智 阎建军 李志锋

张秀敏 张富春 杨巨明 郑秋生

赵继红 梅建军 郭 潞 管晋红

梁建平 薛建兰

序 言

孙智同志和他的同事们新近完成了《股份公司理论与实务》一书,请我为这本书作序,我想就公司化改革说几句话。

在我国十几年的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企业改革始终是热点问题。从国家的价格体制改革、税制改革到投资、金融体制改革,无一不是围绕搞好企业这一微观机制而进行的。因此,可以说,企业改革问题是宏观经济体制改革中的核心问题。

企业改革如何进行,经济理论界曾开出过许多“药方”。在诸多“药方”中,以承包经营制与股份制最为醒目。理论界与实际部门都对这两大“药方”给予厚爱。但最终我们选择了股份制或称作公司化道路,这不能不说是一种历史的必然选择。

公司制诞生于商品经济发展的一定阶段,成熟于商品经济的相对发达时期,与现代市场经济有着不可分割的血缘关系。公司制的最显著特征是以资本为纽带,以资本利益最大化为原始驱动力,构建现代企业的运行机制,是迄今为止所有企业形态中发展最为完善的一种企业形态。在我国的经济体制由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渡过程中,很难设想我们可以离开公司制这一有效载体而安全抵达彼岸。

可喜的是,孙智同志和他的同事们,近年来一直在从事着把各种类型的企业特别是传统的国有企业改制为规范化公司体制的工作,他们的工作已经获得了社会的认可。与此同时,他们将实践中的作法和思考系统化、理论化,上升为可操作的文字成果,以便在

更大范围内满足公司化改革的需要。我以为这种尝试是值得推荐的,把理论植根于实践的沃土,也是推进理论向前发展所必须的。

当然,这本书并不能解决公司化改制中的所有问题,实践永远会充满挑战,永远会不断地提出新的问题请理论家作出回答。我衷心希望我的学生和他的同事们孜孜不倦地进行新的探索 and 追求。

冯子标
1997.12

前 言

正值全国各行各业学习和贯彻“十五大”精神,加快企业改革步伐,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之际,我们向读者推出《股份公司理论与实务》这本书。

本书具有以下几个鲜明的特色。

第一,参加编写的人员既是从事法律、经济理论研究的高校教授、讲师,又是直接从事公司化改造、企业重组、教学和股票发行与上市操作实践的律师,我们已策划成立了数十家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公司,其中包括已上市的公司和正在准备上市的公司。理论的必要准备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是本书写作的重要基础。理论与实务紧密结合,理论指导实务,突出实务操作是本书的特色之一。

第二,本书的编写贯穿一条主线,即以《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为主线,使本书所涉及公司组建、运作的操作程序、步骤、方法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于正在准备改制或正在改制的企业领导者来说,本书提供了组建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基本程序和操作步骤、方法。对原有企业改组、改制设立公司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只有按照法律规范来进行,才能保证改组改制工作的成功。所谓按法律规范操作,是指从建立公司的条件、履行的程序、到公司设立后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等都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书体现了这一原则,因而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第三,公司的运作不仅是一系列符合法律规范的行为,而且还应包括如何按照经济原则去实现组建公司的目的。显而易见,公

司是以营利为目的而存在的经济组织,公司怎样才能实现营利的目标,这也是从公司股东、经理到普通职工共同关心的问题。本书恰恰在这方面满足了读者的需要。本书关于股份公司的经营分析、股份公司的资本市场运作、资产重组等章节,将会告诉读者如何按经济的原则来运作公司,保证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立于不败之地。

第四,伴随着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证券交易所的诞生,股票交易已日益成为经济生活中的一个不可缺少的内容。经过若干年的发展,股民或称个人投资者已达数千万之众,而且这支队伍还在日益壮大。股民和准备成为股民的潜在投资者十分关心股票发行的一级市场和进行交易的二级市场。目前,有关“炒股”的书五花八门,本书从整体结构考虑,从基本知识入手,把什么是股票以及如何发行、如何交易及股市的一般运作规律告诉读者,看了这部分内容,或许就具备了“炒股”的ABC知识。

第五,当前在公司化改革的浪潮中,股份合作制作为一种新型的企业组织形态,正在受到格外的关注。股份合作制是一种什么样的企业类型?股份合作制具有哪些特点?如何操作?是广大普通劳动者特别关心的事情。本书正是出于这种考虑,着意安排了一章来专门探讨这一新的问题。从严格意义上说,股份合作制由于立法的滞后,还未形成一整套规范的作法,现有规章、办法也仅限于部门或地方,统一的立法尚需时日。正因为如此,股份合作制在本书的位置算是公司制的一个补充,或许能引起读者的兴趣。这大概也是本书的一个特点吧。

经过十几年的改革实践,当党中央把现阶段定位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当我们明确必须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道路时,公司这种组织形式成为基本的企业形态便是情理之中的事情。然而,《公司法》的实施并不能使长期生活在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国有企业在一夜之间完成脱胎换骨的转变。实践已证明,新的公司体制从诞

生到确立,再到全面推行,是一个历史过程,也是一项巨大的社会改造工程,必须要有一大批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为这一工程“摇旗呐喊”,必须要有一坚实的理论满足这一改造工程实践的需要。摆在读者面前的这本《股份公司理论与实务》就是我们作为理论和实际工作者的一点微薄的努力,但愿这本书能成为一本有用的书。

最后,我们真诚地希望广大读者对本书提出批评、指正,当我们重新修订此书的时候能更好地满足广大读者的需要。

目 录

第一章 股份制度导论	(1)
第一节 股份制度的含义与特征.....	(1)
第二节 股份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9)
第三节 股份制度的性质与作用	(16)
第二章 公司与公司法概述	(23)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3)
第二节 公司法概念	(27)
第三章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35)
第一节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条件和程序	(35)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体制	(40)
第三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本管理制度	(45)
第四节 国有独资公司	(47)
第五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债券	(49)
第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53)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条件	(53)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方式	(59)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程序	(60)
第四节 发起人对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责任	(74)
第五节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文件的置备	(76)
第五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79)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的内容和设置	(79)

第二节	股东大会	(81)
第三节	董事会	(85)
第四节	总经理	(89)
第五节	监事会	(90)
第六节	法人治理结构	(92)
第六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重组	(95)
第一节	资产重组的含义及必要性	(95)
第二节	资产重组的模式选择	(101)
第三节	资产重组的内容	(107)
第四节	资产重组的组织与实施	(116)
第七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设置与股权管理	(122)
第一节	股权设置	(122)
第二节	股权结构	(129)
第三节	股权管理	(132)
第八章	上市公司	(141)
第一节	上市公司概述	(141)
第二节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149)
第三节	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	(153)
第九章	股票的发行	(170)
第一节	股票的概念	(170)
第二节	股票发行市场	(176)
第三节	股票发行政程序	(178)
第四节	股票发行价格	(186)
第十章	股票的交易	(189)
第一节	股票流通市场的构成	(189)
第二节	股票上市交易的制度	(190)
第三节	股票交易的程序和方法	(195)
第四节	股票交易的清算交割与过户	(200)

第五节	股票交易的费用与管理·····	(203)
第十一章	股票交易价格·····	(207)
第一节	股票交易价格的基本概念·····	(207)
第二节	股票交易价格的运动过程·····	(211)
第三节	股票交易价格的主要理论·····	(215)
第十二章	股份公司经营分析·····	(220)
第一节	经营分析的基础知识·····	(220)
第二节	利润与资本、销售额的关系·····	(224)
第三节	资金效益与收益能力的分析·····	(229)
第四节	如何判断财务安全性·····	(235)
第五节	盈亏平衡点的求法及应用·····	(239)
第六节	利润增减与资金收支的绝对数分析·····	(252)
第七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市场运作·····	(264)
第十三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市场运作·····	(264)
第一节	资本市场及其功能·····	(264)
第二节	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前景·····	(268)
第三节	资本市场与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模式·····	(275)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融资·····	(280)
第五节	股份有限公司在资本市场的投资·····	(286)
第六节	股份有限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并购与重组·····	(290)
第十四章	股份公司的合并、分立与组织变更·····	(296)
第一节	股份公司的合并·····	(296)
第二节	股份公司的分立·····	(304)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组织变更·····	(307)
第十五章	股份公司的破产、解散与清算·····	(309)
第一节	股份公司的破产·····	(309)
第二节	股份公司的解散·····	(318)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清算·····	(321)

第十六章	股份合作制	(327)
第一节	股份合作制是改革的必然选择	(327)
第二节	股份合作制的本质特征和运行机制	(333)
第三节	推进股份合作制的健康发展	(345)
附 录		(348)

第一章 股份制度导论

股份制度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社会化大生产和信用制度发展的结果。作为一种科学的企业的组织形式、财产制度和所有制的实现方式,它在资本主义社会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和广泛的采用,把资本主义经济推进到了一个很高的水平。但是,股份制度并不是资本主义所特有的。社会主义经济也是商品经济,也是社会化大生产,也可以利用股份制度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第一节 股份制度的含义与特征

一、股份制度的含义

从典型规范的形态来说,股份制度就是按照一定的法规程序,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建立法人企业(公司),对生产要素实行社会占有联合使用,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并按照投资入股的份额参与企业管理和分配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和财产制度。这一概念包括三层含义:其一,股份制度是一种现代企业组织形式;其二,股份制度是一种商品化、货币化、证券化、市场化的现代企业财产制度;其三,股份制度是一种能够容纳各种所有制并将其溶合为一种联合所有制的存在和实现模式。

股份制度的产生和发展,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迄今至少有400多年的历史。股份制作作为市场经济社会中的一种企业组织形

式和财产制度已遍及全世界,特别是市场经济发达国家的企业,大多采用了股份制度来组建股份公司和股份制财团。股份制企业在基本原则、机制、机理等方面具有共同性,但是在具体形式上可以是多种多样的,从现代公司组织形态来看,主要有股份无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两合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控股公司等。

1.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是指通过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由一定数量的股东按照一定的法律程序所设立的、以盈利为目的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它的主要特点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在人数上只有下限没有上限。例如德国公司法规定为5人以上,法国规定为7人以上,中国规定为5人以上且其中半数以上股东必须在中国境内有住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本分成等额股份,它不仅有利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社会资金,而且也便于计算,使股东更加方便地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只以其所持有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股份有限公司只以其全部资产来承担公司的债务,而不能要求股东在持有的股份之外对公司的债务再承担责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所持有的股票可以自由地转让,具有流通性,对于个人来说,是一个十分便利的投资场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法律上的所有权与经济上的所有权是高度分离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是分散的、多元化的,具有广泛的社会性,有利于分散投资者的风险;股份有限公司实行财务公开的原则,便于公众了解,接受监督,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股份有限公司一般都是资本总额大,生产经营规模大,经济势力雄厚,竞争能力强,股东人数众多的大型企业或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最典型的法人经济实体,这是因为世界各国的公司法对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地位是一致公认的,它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机构,具有完全独立的法人财产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与义务。

2.有限责任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是指由较少的股东组成,按

照一定的法律程序所设立的、以盈利为目的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它的主要特点是:公司资本总额由股东协商确定,不划分等额股份,不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按照股东缴纳的股金出具股权证书,不允许公开出售;公司的股份需经股东一致同意才能转让,转让股份时其他股东优先购买;公司的所有权与经营权不分离,且其财务账目可以不公开;公司的股东仅以其出资额为责任界限或以其出资额的倍数为责任界限;公司仅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公司的股东人数有严格规定,例如英国、法国、日本等国的公司法规定为2人~50人之间,美国公司规定为2人~30人之间,中国公司法第二条规定,股东的人数最少必须是2人,最多不能超过50人,股东既可以是自然人,也可以是法人。有限责任公司一般多为中小企业,也有大公司。在西方国家中,这种公司在组建上比较简单,所以多数中小型企业都采用这种形式组建。德国300多万个公司中,有限公司占95%。

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有一种特殊形式,这就是国有独资公司。它是指由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单独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由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条件的国有企业改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其基本特点是:国有独资公司为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所创办;它只有一个股东,即国家为该公司的股东,授权投资的机构只是接受国家的委托来开办公司,在一定程度上行使股东的权利;它一般是国务院确定的属于特殊行业或者生产特殊产品的公司。

3. 股份无限公司。股份无限公司是指由两个以上的股东组成,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无限清偿责任,按照一定的程序所设立的、以盈利为目的的、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它的主要特点是:股东对公司的债务负无限清偿和连带清偿责任,即当公司因负债过多而破产,公司用本身的资产不足以清偿债务时,股东还必须用自己的其他财产来清偿公司的债务;无限公司的股东出资份额不许随意转让或退出,若转让或退出,须经全体股东同意;无限公司的

盈亏一般按股东出资额的比例分享或分摊;无限公司的所有权与经营权融为一体。由于无限公司股东的责任大、风险大,不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利益,一旦公司破产倒闭,往往会使投资者倾家荡产,因此它不利于广泛集资,也不利于使得经营职能专业化、集中化和经济的发展。这类股份公司,目前在西方还存在,但数量很少。

4.股份两合公司。股份两合公司是指由一定数量的无限责任股东和有限责任股东共同组成的、按照一定的程序设立的、以盈利为目的的、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它的主要特点是:两合公司中的无限责任股东(至少有一名股东)对公司的债务负有连带清偿的无限责任,其中有限责任的部分资本划分为若干股份,由各有限责任股东认缴并仅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务负债;无限责任股东代表公司主持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在公司中处于支配地位,有限责任股东只是间接地、部分地参与企业管理;有限责任股东入股后,在未得到无限责任股东多数同意时,不能将股份转让他人。在股份两合公司里,把负有无限责任的管理人才(也是股东)与负有限责任的出资者(也是股东)结合起来,它既可以通过无限责任股东取得社会信誉,又可以将有限责任部分资本分成等额股份,发行股票吸收资金,以扩大公司的资本额。这类股份公司,现在在西方一些国家为数还不少。

5.股份控股公司。股份控股公司是以其资本控制其他公司的股份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它一般有两种类型:一种是单一的控股公司,即专门以资本参与的方式控制其他公司的股份以获取权利;另一种是混合控股公司,即它们既以资本参与控制其他公司的股份,又经营其他实业。股份控股公司的主要特点是:它们通过发行股票集中社会资金,用来购买其他公司的股票,然后再以所持有的这些公司的股份为依托,扩大发行自己的股票,再来进一步购买更多的公司股票,借以增强自己的经济势力;它们已成为金融资本巩固和加强自己经济势力的重要手段。

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已成为被普遍采用的企业组织形式,是现代企业的主要组织形式,也是股份制度的主要存在形式。特别是股份有限公司是最能够反映股份制度准则、机制和机理的典型代表。

二、股份制度的基本特征

下面我们以股份公司的典型代表——股份有限公司,来分析概括股份制度的基本特征,其基本特征有:

1.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组建股份制企业。股份制度的特征与股票的特性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股票有三性:其一,不返还性。即投资入股后,投资者不能中途将股金抽回。投资者作为股份公司的股东享有股权所赋予的一切权利,企业法人拥有企业资产运营的全权,个别股东不得干扰,这一特性有利于保证股份公司资产的完整性和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其二,收益性和风险性。即进行股票投资,具有凭借股权取得股息和红利的权利,同时又具有对企业亏损承担风险的责任,搞得不好,可能将全部股本都赔掉。这一特性有助于使得投资者和经营者增强责任心和风险意识。其三,流通性。即股票的持有者,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保留股票当股东,享受股权的权利,也可以将股票拿到证券市场上去变现,进行自由买卖。这一特性,既有利于确保投资者和经营者的主权,又有利于资本的自由流动,对产业结构的调整和资源的合理配置具有积极的意义。

2.资本法律上的所有权和资本经济上的所有权相分离,是一种科学的企业法人产权制度。股份公司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一旦宣告成立,资本的所有权和职能资本就相分离了。正如马克思所说的:“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同它的经济上的所有权相分离”(《马克思全集》第26卷第511页)。投资者成为股东,公司成为独立的法人,企业资产独立为法人资产。

随着资本的法律上的所有权与资本的经济上的所有权的分